

## 0018 菩提道次第略論 20140618-b

主講法師：上良下因法師  
2014 淨律學佛院

請坐。

看下一段：

**若無此者，能轉意之皈依尚不能生，況諸餘道？**

“若無此”，就是說對佛的信心沒有生起，沒有佛的真實信心的話，這個時候，能夠轉我們心的這種“皈依”尚且不能生起。剛說“皈依”是一切修行的核心——修法的核心，“皈依”生不起來，那其他的“諸道”，當然怎麼能夠生得起來呢？

所以為什麼我們有時候修行不得力？修行不得力，有時候就是因為我們對於我們所禮拜、所皈依的境界的功德，我們沒有常常去思惟、憶念。

比如說你常常拜阿彌陀佛，或常拜八十八佛，或常拜觀世音菩薩，你常常禮拜的這個境界，你要多去憶念它的功德。你憶念它的功德的時候，你就能夠生起相信三寶功德的這種力量，就能成就這種皈依的量生起來，你在禮拜的時候就能夠得到加持。如果我們在禮拜的時候，就是功課要做，做功課而已，但是你對它的功德你都不去思維、不去觀察的話，那你對它皈依心生不起來。皈依心生不起來，得不到你所禮拜的這個境界的加持，當然修行就不得力了。

所以觀察功德很重要，這個還不在於你教理學得多、學得少，這個是一種習慣。就像《往生論》裡面它會提到“觀察門”，修淨土“五念法門”當中必須要修“觀察門”，它是種修行的模式的建立起來。你這個修行模式建立起來的話，你經典雖然看的不多，你一樣能夠生起對三寶這種強烈皈依的心。

你看有的人，比如他對阿彌陀佛很有信心，你要問他阿彌陀佛有什麼功德，他能夠跟你說很多、很多、很多。他可能文化水準不見得很高，或者他經論不見得學的很多。但是因為他常常想阿彌陀佛的功德，他很專啊，常常想阿彌陀佛的功德的時候，所以他在念佛的時候就能夠得到加持，就是這個道理。

所以有時候反而我們學很多、很多的時候，你對於你主修法門的這個所緣境的功德，我們沒有常常去憶念的話，因為沒有皈依，所以得不到加持，包括你所禮拜的境界，包括你的傳承的上師們……這一切一切的，這種三寶功德當中，尤其你的傳承的法門，還有上師的這個部分的功德，要常常去思惟觀察。

看子二的

法功德。

**應以恭敬諸佛為由而生此念：“佛具無量功德，是由教證二法——現證滅諦斷除過失、修習道諦成辦功德之體性而生。”——此乃《正攝法經》之義。**

就是說我們前面思惟佛功德之後，我們因此生起恭敬諸佛的心。因為生起恭敬諸佛的緣由，所以我們接著去想：佛他能夠具足無量的功德，怎麼來的呢？是由“教證二法”——因為佛陀他成就“教證二法”。

“教”是能詮的教法；“證”是教法它所詮釋的境界。簡單來說，“證法”就是“滅諦無為”的理，這個是證法；教法就是詮釋“滅諦”的法門。

所以他說“教證二法”當中，先說證法。“證法”就是包括能夠“現證滅諦”和“斷除”一切的“過失”，這個是屬於證法的部分；然後呢，還有“修習道諦”，還有“成辦”一切戒定慧的“功德”。也就是說因為你能夠成辦戒定慧的功德，才能夠斷除一切的過失，這是因果的關係。從另外一點來說，因為你能修行“道諦”——戒定慧無量無邊的“道諦”的法門，所以你才能夠成就“滅諦”——不生不滅的理體。

所以“教證二法”，都是屬於法寶的部分，這兩個是因果的關係。同時呢，“證法”它是屬於真實的法寶，而“教法”是屬於相似的法寶。就是說我們一開始講三皈依的時候，我們就提到，我們三皈依當中，這個法寶最主要皈依的是什麼呢？是滅理無為，滅諦無為的理。道諦當中的戒定慧三學這一些的話，它是趣向滅理無為的方法，所以它屬於相似的法寶。

這是屬於“法的功德”。簡單地來說，就是因為你相信佛的功德，所以這個時候你再轉念：能夠成就佛的功德，怎麼來的呢？是由“滅諦”和“道諦”，也就“教法”跟“證法”二法而來的。因此對法，法寶生起信心。

第三個：

子三、僧功德。

主要者即聖者補特伽羅；又此由念正法功德，並念僧能如理修學正法，此乃《正攝法經》之義。

先定義所謂僧寶的功德當中的“僧”，指的是聖者，證得空性的見道位的聖者——大小乘的聖道位，見道位的聖者的這種眾生。

所以我們各位學《在家備覽》，我們就學過嘛，所謂“理體的僧寶”——這是聖人的境界，“理體的僧寶”就是聲聞學、無學功德，有學，還有無學的功德，是屬於理體的僧寶。

我們憶念三寶的功德當中僧寶的功德，主要是憶念聖僧的功德。大乘來說就是觀音菩薩、地藏王菩薩這些大菩薩，或者清淨海眾諸大菩薩；小乘來說，就舍利弗、目犍連……這些無學位的僧寶。

同時呢，因為也是一樣，因為憶念正法的功德，前面我們講，因為憶念佛的功德，所以你生起憶念法的功德；這地方所以你因為憶念法的功德，所以你就想：僧能夠如理如法地修學而且能夠親證正法，因此呢，我們就能夠憶念僧

的功德。因為你對法有信心，因此對修學正法的僧眾、僧寶你就有信心。這是《正攝法經》所說的道理。

## 癸二、由知差別而行皈依。

我們先看到前面的科判表。表六，第四頁表六：

“壬三、應如何行皈依之理”。當中分為四段，癸一的話“由知功德而行皈依”，這個我們前面講過了——佛、法、僧三寶的功德講過了。接著我們現在要講的是癸二“由知差別而行皈依”。二、三、四的話，等於就是說，我們皈依三寶的同時，我們對於三寶之間的種種的體性、業用……各式各樣的差別，我們要再去分別、再去理解一下。

回到講義九十一頁正文——“由知差別而行皈依”。

看到這個文：

**如同《攝抉擇分》所說，了知三寶相互間之差別而行皈依。**

如同《瑜伽師地論》的〈攝抉擇分〉所說的，我們要了知三寶之間的差別。

你在行皈依的時候，要瞭解他們之間的差別。

我們看到附表第十一：

### **“知差別而行皈依”的這個理**

在《廣論》當中，關於“知差別”它分為六點的差別：“相差別”、“業差別”、“信解差別”、“修行差別”、“隨念差別”、“生福差別”——這六點的分別，來分別三寶之間的差別相。

就是說，當然為什麼要知道這些——體相啊……差別？就是說，你對於你所皈依的境界瞭解得越清楚，這個時候對於它的功德你也就瞭解得越清楚；那功德要瞭解越清楚的時候，再配合不斷數數地思惟觀察的話，你對它的皈依的心就能更強烈。

所以你今天要瞭解一個人嗎，比如說你今天很尊敬一個人，你很尊敬一個人，你一定是知道，比如他小時候的功德、長大的功德、自利利他的功德……很清楚之後，所以你才能夠對他生起完全的這種尊重的心。

所以我們後面“知差別”等等的，就是說知道差別是為了這個原因吶。

然後呢，先介紹第一個

### 相差別

**佛寶**的話，這個“相”是**現正等菩提**。

“現正等菩提”的有情稱之為“佛寶”，這個“補特伽羅”稱之為“佛寶”。

那**法寶**呢，就是**即彼證果**。

這個“彼”的話，指的是佛陀——這個括弧的“佛”是我注解的，原文是“即彼證果”——佛陀他所證得的這個境界，這個果上的境界就是“法寶”。那是什麼呢？也就是滅理無為之理，這是“法寶”，這個是“法寶”的“相”。

等於“佛寶”的話，就是“**現正等菩提**”的眾生，“法寶”就是這個眾生他所證得的滅理無為的境界。

那麼**僧寶**呢，是由他**教授而正修行**。

這個“他”就包括由佛陀的教授，或者佛陀的其它聖弟子們的教授，而“正修行”——而依止正法來修行，這個就是“僧寶”。我們剛剛前面講學、無學功德，這屬於“僧寶”。

這個是“相上的差別”。

第二看

### 業的差別

所行的“業”的差別。

**佛寶**的話，是**善轉教業**。

先介紹“轉教”，就是說佛陀已經親證了涅槃的這個理，接著呢，他“轉教”給眾生——將涅槃這個理，怎麼趣入涅槃的這個理的方法輾轉地教導眾生，稱為“轉教”。那麼“善轉教”就是能夠善巧地來輾轉地教導眾生。

佛陀所做的這個“業”——業本身是造作的意思，就第一義諦來說，佛陀是不造作的，只是說就表相來說，佛陀他所造作的這個“業”是什麼呢？是“善轉教”的這個“業”。

那**法寶**它造作的什麼“業”呢？

**斷煩惱苦所緣**。

“斷煩惱苦所緣”就是說什麼呢？我們要斷除煩惱，你必須要有個“所緣”。“所緣”什麼呢？“所緣”要緣的滅諦。為什麼會有煩惱？因為我們內心不知道諸法は無生的理。所以當你要斷除煩惱的時候，你這個時候就反過來，緣著諸法不生不滅的理體。當你瞭解諸法是不生不滅的時候，外在境界可愛的、不可愛的、喜歡的、不喜歡的，你都不會被境界所轉。不被境界所轉、不起煩惱，當然就不會有煩惱苦，就能“斷煩惱苦”。

所以“斷煩惱苦”的“所緣”是什麼呢？所緣的境界就是滅理無為的法寶。所以“斷煩惱所緣”為業，就是它是斷煩惱必須要緣的境界，這個就是“法寶”的“業”。

那麼**僧寶**的話，是**勇猛增長**。

是依止法寶不斷地修行，來斷惑證果，不斷地勇猛，增長功德，這屬於“僧寶”他所行的“業”，這個也沒問題。

再看到第三種的

**信解差別**

就是對於三寶，你應當怎麼樣去親近、怎麼樣去信解呢？怎樣去理解三寶而去親近呢？

第一個**佛寶**的話，是**應樹親近承事的信解**。

面對“佛寶”你應當要樹立，你應當要去“親近”、要去“承事”的這種想法。就是說你對“佛寶”一定要常常去親近佛。親近佛做什麼呢？“承事”。

“承事”包括三個，包括尊重、包括恭敬、包括供養。尊重佛陀、恭敬佛陀，而且要供養——包括物質上的供養、包括法供養。

我們面對佛陀要做的事情就是“親近”和“承事”，這樣的事情，所以稱之為“應當樹立起親近承事的信解”。就是說你今天面對佛陀你該怎麼做？簡單來講，你應該“親近”、你應該“承事”。

面對**法寶**呢，**應樹希求證得信解**。

面對“法寶”你應當生起什麼樣的念頭呢？什麼念想呢？“希求證得”。你看佛陀是希望親近承事，“法寶”呢，是我希望我能夠證得滅理無為的理——當然是理體法寶了——滅理無為的理。

那**僧寶**呢，**應樹和合同一法性共住的信解**。

就是你面對“僧寶”的時候，你要知道、要理解僧寶是什麼呢？他們是“和合同一法性”，這第一個——和合共住——這種信仰和理解。

我們先來介紹第一個所謂“和合同一法性”。“和合同一法性”，就是說簡單的來講，就是他們同樣依著滅理無為的法而來修行。雖然有大小、顯密各不同的法，但是呢，就像河流有大河、有小河，有大小的不同，但是呢，入于大海都同樣一味，同一個鹹味，這個叫“同一法性”。

這個就是《法華經》這種“一佛乘”的思想啊。雖然說有大小、顯密的各不同的法門、不同的根性的差別，但是他們所依止的都是實相滅理無為，這

稱之為“同一法性”。

依止實相滅理無為，所以施設不同的大小、顯密各式各樣不同的法門。在這不同的法門當中，依止這個理，然後呢，去聞、思、修、證。不管依著這個理有大小、顯密的理不同，然後聞、思、修、證的過程不同，但最根本的核心，所依的理都是圓頓的真如——“同一法性”的這個理。這是“僧寶”——所以這是“和合同一法性”。

再來“和合共住”，就是身、口、意、戒、見、利——六和合——這樣的信仰理解。就是說我們知道所謂“僧寶”是什麼樣的？“僧寶”呢，可以說是我們在菩提道上的一個同學、同伴。所以既然是菩提道上同伴呢，所以我們知道，“僧寶”之間應當是“同一法性”，應當是六和合，是這樣子的，不應當有相違的。所以我們在大眾當中，面對“僧寶”的境界，我們知道大家都“同一法性”、我們大家都是“和合共住”，應當要有這樣的“信解”。

這個就是“信解差別”的三種。

再來講

**修行差別。**

**佛寶**的話呢，是**應修供養承事**。

就前面講的，對佛的話，應該供養——財供養跟法供養，來承事。

那對**法寶**呢，**應當修瑜伽方便**。

“瑜伽”就是相應，翻譯成漢文就是相應，就是相應于正法。就是說“法寶”所詮釋的道諦跟滅諦的理——這是法寶的內涵——滅諦和道諦這種教證二法的理，你應當去修這種相應的方便，就是“瑜伽方便”。“法寶”應當這麼修行。

那麼對**僧寶**的話，**應修共受財法**。



六和合一——財物共，法共……就剛前面才講的“同一法性”、“同一共住”、“和合共住”的。

這個是面對三寶的差別，就是我們應當對“佛寶”要供養承事、對“法寶”應當如理如法來修行、對“僧寶”應當是六和合一——依止“同一法性”的六和合。

這是“修行差別”。

再來呢，

**隨念差別。**

就底下說：

**別念三寶功德，如雲“謂是世尊等”。**

就是說分別來憶念三寶的功德，這個就是“隨念差別”。譬如說，對“佛寶”來說，就是說“謂是世尊等”。“等”就包括前面所講的佛的身、語、意、事業這四種的功德，這是憶念；然後對“法寶”，憶念法——道諦的功德、滅諦——滅理無為的功德，這個是“法寶”；“僧寶”——聲聞學、無學的功德，這個是“僧寶”。

在經典裡面，關於這種三寶功德的文，我們都可以拿來憶念。像這《無量壽經》裡面讚歎大乘菩薩僧的功德，這個屬於“僧寶”；很多的經典裡面都在宣說涅槃不生不滅的理，《楞嚴經》啊，或者《法華經》裡都有談到涅槃不生不滅的理，這個是屬於法寶的功德當中的滅諦；經典裡面也會宣說六波羅蜜，或者六波羅蜜的功德，《廣論》後面也會講，這個是憶念，憶念法寶的道諦的功德等等的。

等於就是說你先瞭解佛、法、僧三寶的基本定義，基本定義當中瞭解之後，你去匯經典的文，這個地方在說“佛寶”的因、佛寶的果；講“法寶”的因——

就是道諦、“法寶”的果——就是滅諦；“僧寶”的學、無學功德，都不外乎這些。

這是“隨念差別”。或者可以參看《隨念三寶經》，裡面也有詳細地介紹，介紹三寶的功德。

再來，

**生福差別。**

面對三寶能夠使我們生起很大的福德。但是三寶的境界，它有有情、無情等等的差別，同樣一樣能夠生起我們的福報，但是呢，它的本質是有差別的。

**謂依補特伽羅及法增上，生最勝福，佛及僧二是依初義。**

就是說依止三寶能夠生起功德，但所依的三寶有兩種：依“補特伽羅”——眾生，還有依著“法”，這兩種。有情的“補特伽羅”，還有無情的“法”的“增上”，使我們能夠生起最殊勝的福報。

這當中呢，佛寶及僧寶兩個是屬於“補特伽羅”部分。等於就是說我們今天面對佛寶，還有面對僧寶的時候，我們是面對的有情的境界，有情這種“增上”的境界，有情的殊勝的境界——“增上”就是殊勝——殊勝的有情，然後在這當中來生“福”的。然後呢，法寶，我們是面對無情的這個“法”，殊勝的無情的涅槃的境界來生福報。

這個叫“生福差別”——面對有情和無情的差別。

下一段：

**依一補特伽羅，及依眾多補特伽羅生長福德，以於僧伽定有四故。**

什麼意思呢？佛寶跟僧寶同樣都是依著“補特伽羅”來生福報。但這兩個還是有差別，佛寶的話，是依著一位“補特伽羅”，因為佛就一位嘛——佛寶，面對每一尊、每一尊佛，比如阿彌陀佛、釋迦牟尼佛，就每一尊、每一尊佛來

說就是一位。

所謂僧寶，這個僧的話就不是一位了——它是眾多的“補特伽羅”，來生福德，有這樣的差別。

對佛寶來說，是對著一位“補特伽羅”生福；僧寶來說是對著眾多“補特伽羅”來生福。

底下他說啊，補充說明：“以於僧伽定有四故”，就像律上講“四人成僧”，四位比丘——主要講的是比丘眾——四位比丘眾在一起就構成所謂的僧的定義，所以叫做“僧伽定有四故”。

這叫“生福差別”。

以上就“知差別而行皈依”。

接著回到正文。

其實有時候就是說，我們要知道，佛菩薩的開示絕對不會是戲論。你剛開始聽這個時候可能就知道，對你來說可能就是種知識，或者增加、增廣你的見聞，你可能沒什麼感覺。但是呢，你就依著這個儀軌去修，《廣論》那個儀軌修、修、修，觀察三寶的基本的功德，功德的內容——“知差別”、“知承許”、“不言有餘而行皈依”等等，你這樣跟著這四大點去修。慢慢、慢慢串習久了，你會發現，事實上佛菩薩確實他是不會戲論的，不會說一些只是學術上的、知識上的東西，不會的！你透過不同的多門——多個角度，去思惟觀察的時候，可以讓你更深刻的瞭解三寶的功德，這樣的話，可以幫助你生起對他那種皈依的量。

所以我們剛前面講的，我們對於傳承的教法，佛菩薩所留下來這種教法，就是老老實實去修。不要說這個“知差別”好像感覺用不太上，就把它給去掉，不要。剛開始的時候先不要這麼做，除非說你已經生起那個量，你生起那個量，

你可以簡單地就是總攝一個點，就能夠帶動那個覺受，那個時候你可以簡化。但是你還沒有生起這個量之前啊，先老老實實照儀軌來修。以後各位有機會教授弟子的時候也一樣，先老老實實照著儀軌來修。

再看到，

### 癸三、由作承許而行皈依。

在“作承許”這個地方，《廣論》它翻譯說：自誓受而行皈依。所謂“自誓受”就是說，簡單講就是你在佛前你發起殷重的誓願，那種決定的誓願，也就是“承許”。也可以反過來說，行皈依的時候，你心中要有承許、要有誓言——就是說我決定不改。就是“由作承許而行皈依”。

深執佛為示皈依之大師、正法——涅槃為正皈依、僧為修皈依之助伴，以此而行皈依，如同《律經廣釋》所說。

“深執”就是說內心深深地執取，但這種執取不是執著。所謂執著，他內心是跟煩惱相應的，跟“不正見”相應的。那這種“深執”是跟百法當中的“信”，“信心所”相應的。一樣，你看“信”的話，是於三寶的實德能深忍樂欲——這種是很強烈的勝解，強烈的這種信心。

“不正見”說起來也是種很強烈的執取，對我、我所強烈的執取，所以一樣是這種強烈的執取，但是體是不一樣的。

這地方指的是深刻的信心，“深執”——信，百法當中“信”的心所。深深地相信佛為引導皈依的大師，顯示皈依、引導皈依這個大師，引導我們皈依三寶的這個大師。而三寶是真正能救護我們的境界，必須要佛來引導。

“正法”呢？什麼叫“正法”？這個法寶，也就是“涅槃”——“正皈依”——就是滅理無為，這個不生不滅的實相的體，這是我們正式皈依的境界。因為佛陀是證得涅槃的有情，僧寶是分證涅槃的有情，所以“涅槃”為“正皈

依”。

同時在修行當中，依止“涅槃”——“依不生滅因為本修因”，依止“涅槃”這個理體可以淨化我們內心的相續，調伏煩惱，所以“涅槃”是“正皈依”。

然後“僧為修皈依的助伴”，就是榜樣啊，僧寶就是我們的榜樣，賢聖僧是我們的榜樣，或者是我們的引導，就像學長一樣的意思，“修皈依”的“助伴”。

“以此而行皈依，如同《律經廣釋》所說”。

在這當中呢，古德舉個譬喻，“佛寶”就像醫生、“法寶”就像醫生所開的藥品、“僧寶”就像協助——協助醫生的那些護理人員，是這樣子的。

這是“由作承許而行皈依”。就是說你對三寶的那種皈依絕對不要改變，要“深執”——深深地執取這個境界。說你不要相信啊，世間除了三寶之外，還有可依賴的。

當然，你如果生病，你說我要看醫生，或者我們去辦什麼事情，有時候找人家說明，這個都是有需要的。但是呢，這只是種兼帶的，我們心中真正的皈依處，不管身體能不能好、不管事情能不能辦成，我們心中真實的、真正的、究竟的皈依處就是三寶，要常常記得這件事情。

#### 癸四、不言有餘而行皈依。

了知內外道之大師、教法、學法者之勝劣，唯執三寶為皈依處；永不執與彼等相違之大師等為皈依處。

“不言有餘而行皈依”，這時候你就是說，你要怎麼樣能夠堅定地執取三寶為皈依處呢？你必須要去分別。分別什麼呢？就是“了知內外道大師之勝劣”。就是說你對三寶的皈依不能夠只是靠仰信，甚至迷信，你必須要去分別。

你說，內外道大師——內道大師當然是佛啊，外道大師就是迷信外道的大師——他們有他們的名字，他們的神吶，什麼的，他們的大師；內外道的教法，我們是法寶的，他們有他們的教法；學法者，我們是僧寶，他們有他們的群眾，他們領導的群眾。之間的“勝劣”，瞭解他們之間的差別。

因此之故，瞭解差別之後你就知道，只有三寶是究竟的皈依處——差別待會兒會再說了——只是說透過差別的觀察之後，就瞭解三寶決定是我們的究竟皈依處。

所以呢，“永不執與彼等相違之大師等”，永遠就不會執取與“彼等”（“彼等”就是三寶）相違背的大師等（就是指外道的大師、教法、學法者）為我們的皈依處。

這是一個總說。

接著說明這個差別：

此二之差別中，大師之差別：佛陀無有過失、功德圓滿；其餘大師與此相違。《殊勝贊》雲：“我舍諸余師，皈依佛世尊，若問是何故？尊無過具德。”

看到這裡。“差別”的話，我們就看“大師”，佛陀大師跟外道大師的差別：佛陀是沒有過失的，一切功德都圓滿的；而其餘所有的大師，包括外道他們所尊崇的大梵天王等等的，都“與此相違背”。

所以你看經典裡面，甚至大梵天王——世間的人所崇拜那個大梵天王，他也皈依佛陀。

就像我看《大智度論》裡面它舉個公案，很有意思啊：有個外道他來見佛陀，佛陀問他說，你平常最尊崇的是哪一位大師——外道大師？他說：我最尊崇的是某某大師。結果佛陀就說：你最尊崇的是這位大師，那你看看我後面站著的這個是誰？結果一看，旁邊有個比丘拿著扇子，幫佛陀扇扇子。他就看：

原來就是那個外道大師——他這時候已經皈依佛陀了。所以後來那個外道——跟佛陀講話那個外道，從此他也皈依佛陀了。他想：連我最尊敬的師長外道大師都皈依佛陀，那我還有什麼話可說。

所以你看舍利弗、目犍連，他們原本也是外道的大師，後來當他們皈依佛陀之後，他們底下弟子全部也都變成佛教徒了，佛弟子了。因為他們知道：連我的師長都皈依佛陀，當然我也是皈依佛陀。

所以你看《華嚴經》裡面講，很多法身大士——初地到十地的法身大士，他們示現變作什麼帝釋天王，或者是鬼神、神王，或者示現大梵天王等等，做什麼呢？因為這是世間人所崇拜的境界。世間人所崇拜的境界，那麼他示現成這個境界的時候，就引導世間的人來皈依三寶。因為你直接跟他講皈依三寶，他不信啊，但你要變現什麼玉皇大帝，或者示現成大梵天王，他所崇拜的境界，那到時候你告訴他他也信佛，這樣他就信了。

所以這個地方就是說其餘的大師，乃至這個三界當中，大家所崇拜的大梵天王——外道所崇拜的大梵天王，那種大師也是一樣，“與此相違”——功德都不會圓滿的。

所有的外道大師都有個共同點，什麼共同點呢？他們都在三界內，都不出三界。禪定功德再高，再有智慧辯才，都屬於三界內，所以功德都是不圓滿的。

這個是外道。

所以外道大師跟佛陀大師之間最大差別在哪裡呢？你看他思想講很多、很多、很多，但是你去掌握個重點，什麼重點呢？外道思想講得再怎麼巧妙，外道思想就是個“有我論”，宇宙當中都有個核心、一個主體，就是“有我論”；而佛法是“無我論”，差別在這裡。

即使後來有的外道，印度有的外道學習佛法的思想，甚至學習圓教如來藏

的思想，講這個“梵”呢，生一切法等等的。他不管怎麼學，但他思想你去看他思想都是一個共同的，都是“有我論”。“有我”的話，他就不能夠脫離三界，他功德就不可能圓滿。所以這是佛陀跟外道大師差別的一個核心。

所以在《殊勝贊》——《殊勝贊》是陀真珠傑大師他所寫的，就說陀真珠傑大師他看到他所供奉的大自在天居然也信佛，所以他是很感歎啊，他感歎說他也信佛。信佛他就寫《殊勝贊》，他說“我舍諸余師”，我棄舍一切外道的師長，要皈依佛陀世尊。你問我是什麼原因呢？因為世尊沒有一切的過失，也具足一切的功德。

這個總說。

又雲：“于餘外道教，如何善思維，更於怙主尊，我心起深信。非遍知外道，宗過壞其心，心壞者不見，無過之大師。”

《殊勝贊》裡面又說“于餘外道教”——外道的教，“如何善思維，更於怙主尊，我心起深信。”就是說你對外道的教法，你不管再怎麼去想，善巧地去想、去思維外道的教法，我對“怙主”——佛陀怙主，我的內心還是起深深的信。外道的教法說得再怎麼巧妙、再怎麼好，我們對佛陀世尊的教法還是深信不疑。這個是種皈依的量的成就。

所以你看菩薩戒裡面說，在我們對三寶的功德沒有真實的信心生起之前，我們不能夠去親近學習世間的善巧、世間的工巧這些。當你對三寶的信心真的已經成就了，為了利益眾生，可以花少許的時間去學習世間的工巧。為什麼？因為世間的工巧，你在學習當中會容易迷失掉。

就像現在有的，比如說有的修道人，甚至出家人，他會花很多的時間去學世間的這種哲學，或學世間的心理學，他心態也是好的，希望透過這些來幫助、引導眾生。但是如果你本身對三寶的這種信心不是很夠的時候，學學就受影響。



或者是，比如說我們出家人，你要弘揚《弟子規》什麼的，當然也是好，但是呢，你本身對三寶的信心要夠，才不會像有的人弘揚到最後，說你要不學《弟子規》就不能學佛——變成這種邪知、邪見了，就不會到最後變成謗法的這種過失了。就算嘴巴沒有謗法，內心對三寶的信心動搖，就是所謂我要是不學《弟子規》，我這個佛法就學不來，這樣對三寶的信心就打折扣了。

事實上學《弟子規》，或者學儒學也好，像各位現在學儒學，這個是很好的，可以幫助我們學佛、修行，是有幫助的。但反過來說，你說不學《弟子規》、不學儒學就一定不能夠學佛、修行，那這樣子的話，就變成邪見了。

所以很多事情就是像似法，看起來很像，但事實上體是不一樣。你看蓮池大師、弘一大師等等，也鼓勵我們學儒學，懺公上人也鼓勵我們學儒學，但他們的心態是對三寶有很堅定的信心。相信三寶絕對是圓滿的，能夠救拔我們的。只是說現在眾生的根機配合儒學、《弟子規》容易契入，做個打底的功夫了，容易契入。而不是像有人說，你如果沒有學《弟子規》，你沒有資格學佛，不是這個態度的。

所以不管對外道教怎麼樣“善思維”，對“怙主”佛陀，我的心都起深深的信仰，信心是不可動搖的。

“非遍智外道，宗過壞其心”，不像“遍智”的外道，外道他們也都認為他們是一切智，他們是“遍智”。但是他們認為他們是“遍智”，他們認為他們是一切智，這是他們個人的認為——外道都很驕傲。就像你看世間的哲學家也是一樣，世間的哲學家、印度那時候的外道，他們都很自負啊，驕傲。

但是呢，“宗過壞其心”。什麼叫“宗過”？他們所立的“宗”都是有過的。就說他們所立的“宗”——因為每個教派，內外道，每個宗派都有它的宗旨。所謂宗旨就是說它們核心的思想，他們最核心的思想——外道的宗旨、核

心思想都是有過失的。不管他說的再怎麼巧妙，都是有個共同點，就是“有我論”。

所以這個“宗過”，因此呢，“壞其心”。“壞其心”，就是說因為他們都是“有我論”，所以他們不能夠見到“無我”的智慧，也不能夠發起無緣大慈、同體大悲，這個叫“壞其心”。外道再怎麼學、怎麼修，也生起不了三寶的“悲”“智”這兩種功德，稱為“壞其心”。

所以“心壞者不見，無過之大師”，外道心已壞，因此呢，無法見到“無過之大師”。就算見到了也等於沒見到——見而不見。

這個是屬於“壬三”的部分。

接著看到：

#### 壬四、于皈依已修學之次第。

我們看到科判。就是看到第四頁表六：壬三“應如何行皈依之理”，就是說我們要怎麼樣生起皈依的這個量。皈依的量生起之後呢，接著看到壬四“于皈依已修學之次第”，就說你這個皈依的量已經生起之後，你事實上應當要怎麼做——就是有這個心，還要有它相應的行為。不能說我有心就好了，那麼行為上就是很省略，不可以這樣。

就像前一陣子，不是有重慶的居士來到我們學院參訪嘛。他們來到我們學院這邊住兩晚之後，每個人都跟我說——很真誠地說，他看到我們大家這種行為之後，他們對這種僧寶很有信心。為什麼呢？他們看到每個人對佛、法、僧三寶都很恭敬：到佛像前都要問訊；經典，都拿蓋經布蓋起來；太低的時候，經典放太低，有法師很慈悲，會幫他調高一點，在繞佛的時候，就幫他調高啊，什麼的，他覺得這個點點滴滴當中，可以感受到我們學院大眾對三寶的這種恭敬的心。

這個時候他對三寶就有信心，而且對這種清淨的僧寶就會有信心——這個勝過一切語言文字的說法。你要是跟他講三寶多麼、多麼的殊勝，然後看到佛像也就是大搖大擺走過去，然後呢，對法寶、經典也都是無所謂，也不用蓋經布蓋起來，然後甚至放得很低什麼的。這樣的話，你本身是在做哲理分析，你本身沒有去實踐，你這樣也不可能去真正感動世間的人，不可能！

因為大家能夠表現得非常的好，所以他們對這種僧寶就生起很強烈的信心，而且對這種清淨的修行就生起很強烈的信心，因為這是過去他們在他們當地所見不到的。或許他們在《高僧傳》啊或者什麼傳記裡面看到過，但是沒有這樣親自的覺受。現在來到這個僧團，又是受八關齋戒、又是跟大家一起修行，看到大家對三寶這種恭敬的心，他們就有信心生起來。

所以我們今天有皈依的心，還要必須要有這種相應的皈依的行為，這兩個是自然而然是相應的。不會有人說他有皈依的心，行為上很散漫。除非他是大權示現——寒山拾得，那另當別論——那個是古佛示現，那個是另當別論，他有他示現的因緣。或者像濟公和尚，另當別論。我們初學的人，你說你對三寶有沒有皈依的心，就看你有沒有皈依的行為。

或者反過來說，為了幫助你成就你皈依的心，你從行為上來約束你自己，也可以幫助你去成就你皈依的心。比如說你在佛前，見到佛就問訊，對法寶的恭敬，還有我們對一切僧寶的恭敬，你這樣從行為上——像各位《沙彌律儀》〈威儀門〉所學的那些——你就是很如理如法地去做、很專心去做。你做、做，做久了之後，慢慢、慢慢地，你對這種三寶恭敬、皈依的心也能夠生起。所以這個心跟行會互相影響，心會發動出行，而行也能夠帶動心！

“壬四”部分我們下次再來說。

向下文長，付在來日！

回向！

聽打：惟謹

校對：普戒 惟越

201705 法義研習小組校對稿